

证券名称：凌云 B 股

证券代码：900957

编号： 2013-009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 年 5 月 4 日，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广东环渤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于爱新、连爱勤、梁军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时间：2012 年 5 月 28 日，会议地点：广州从化崑格诗温泉庄园。审议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及听取的各项议案。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6 日